

企業管治 (續)

並無董事知悉有任何資料將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所涵蓋之任何會計期間內並無或曾經沒有遵照守則所訂明之守則條文(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始行生效)，惟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此乃由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已為各個地區之管理層團隊在執行董事之監督下所處理。就本公司董事會之管理層而言，本公司之執行主席何建源先生已擔當此角色。董事會認為，此架構過去一直令本公司運作暢順，亦無損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在業務上之權責平衡。此外，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在實際情況下，彼等須至少每三年輪流告退一次。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董事會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召開會議，以檢討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並審閱中期及年度報告，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有四名成員，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委員會負責審閱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董事之薪酬事宜。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取中期股息的資格，股東須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6 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